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08312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3樓
承辦人：高毓璇
電話：02-23363566
傳真：02-23363563
電子信箱：edu_ins.64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督字第11130333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相關申請計畫文件各1份 (19700025_1113033382_1_ATTACH1.pdf、
19700025_1113033382_1_ATTACH2.odt、19700025_1113033382_1_ATTACH3.odt、
19700025_1113033382_1_ATTACH4.odt、19700025_1113033382_1_ATTACH5.odt、
19700025_1113033382_1_ATTACH6.odt、19700025_1113033382_1_ATTACH7.odt)

主旨：因應臺北市高齡化之趨勢，發展青銀共學藝術跨域主題，
本市111年度卓越藝術教育轉型為「臺北啟動跨世代-共融
共學生活藝術新紀元計畫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跨世代專案包含「校園美學、藝術傳承」、「生態美學、全人教育」、「走讀城市、生活美學」、「智齡科技、數位美學」等四大子計畫，請各校依內容落實宣導，並鼓勵校內教師參與徵件活動及申請專案計畫。

二、各項子計畫之承辦學校及相關申請文件如次：

(一)「校園美學、藝術傳承」計畫總召集學校為溪口國小，
並包含三項子計畫。

1、祖孫相伴、藝起共學：由松山國小負責，計畫文件如
附件1，申請相關細節請洽繫徐主任，聯絡電話02

石牌國中 1110307



PXAA1116001755

27672907轉630。

2、傳統戲曲、藝起來演：由內湖國中負責，計畫文件如附件2，申請相關細節請洽繫傅主任，電話02

27900843轉280。

3、藝術傳承、藝起欣賞：由敦化國中負責，計畫文件如附件3，申請相關細節請洽繫楊主任，電話02

87717890轉260。

(二)「生態美學、全人教育」計畫總召集學校為古亭國中，並包含二項子計畫。

1、記憶中的家鄉味：由麗山國小負責，計畫文件如附件4，申請相關細節請洽繫楊主任，聯絡電話02

26574158轉322。

2、運動健康、藝起把關：由至善國中負責，計畫文件如附件5，申請相關細節請洽繫林組長，聯絡電話02

28411350轉31。

(三)「走讀城市、生活美學」計畫總召集學校為光復國小，另「廣達游於藝」計畫召集學校為太平國小，申請相關

細節請洽繫太平國小連主任，聯絡電話02 25332229轉810。

(四)「智齡科技、數位美學」計畫總召集學校為大直高中，計畫文件如附件6，申請相關細節請洽繫蔡主任，聯絡電

話02 25334017轉191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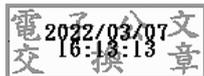
三、前開各項計畫申請檔案連結請至<https://reurl.cc/8We07b> 下載。

四、檢附「臺北啟動跨世代-共融共學生活藝術新紀元」總計畫

1份（如附件7），有關細節請洽繫本案承辦人高毓璇課
督，聯絡電話02 23363566。

正本：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